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上午 11:00-12: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网络平台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召开了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。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斌先生、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季清辉先生、财务总监贾冬妍女士针对公司发展的经营业绩、利润分配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。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。

二、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

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上，公司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相关问题给予了答复，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：

1、yyc0123 提问：请问贵公司 2020 年的非公开发行什么时候启动发行？

回复：预计在 2020 年度现金分红实施完毕后择机启动非公开发行工作，具体发行时间及结果届时以公告为准。

2、18939946817 的用户提问：请问公司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未申报成功，对公司的影响如何？

回复：公司未列入公示的江苏省 2020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，其原因系上传至“高新技术企业辅助材料提交系统”中的电子版申报材料存在遗漏，2020

年度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 25%税率缴纳。

对照认定标准并参考历史情况（2008 年-2019 年连续十一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），公司自我评价符合条件，将在 2021 年提交完整的申报材料，重新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，预计无实质性障碍。

3、18939946817 的用户提问：请问当下的新基建、特高压工程建设，神马电力会有哪些机遇？

回复：尊敬的投资者，您好！特高压工程因其具有推动我国能源资源优化配置的重要作用，是我国“新基建”七大领域之一，受到中央政治局、国务院的高度重视，为输配电装备行业，也给神马带来新的发展机遇。

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，感谢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，并对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3 日